12月1日上午，陕西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(闭幕会)召开。会议决定:接受赵一德辞去陕西省人民政府省长职务。会议经表决，决定任命：赵刚任陕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、代理省长。

赵刚，1968年6月生，辽宁新民人。

曾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、党组成员，中国一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等职，2018年10月离开长期工作的央企，出任陕西省副省长、党组成员。

2021年1月，任省委常委、延安市委书记。

2022年5月，任陕西省委副书记、延安市委书记。

2022年10月召开的党的二十大上，赵刚当选为中央委员。

据陕西卫视《陕西新闻联播》报道，11月28日，赵刚以“省委副书记、省政府党组书记”身份主持召开省政府扩大会议。

赵刚简历

赵刚，男，汉族，1968年6月生，辽宁新民人，1993年4月参加工作，1987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，全日制研究生学历，工学硕士、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

●1986.09—1990.09

北京理工大学力学工程系电子精密机械专业学习；

●1990.09—1993.04

北京理工大学力学工程系引信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；

●1993.04—2004.04

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工作；

●2004.04—2007.12

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副总裁；

●2007.12—2010.09

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总裁；

●2010.09—2013.09

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，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总裁、党委副书记；

●2013.09—2017.09

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、党组成员；

●2017.09—2018.10

中国一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；

●2018.10—2021.01

陕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、党组成员；

●2021.01—2021.03

陕西省委常委、延安市委书记，陕西省副省长；

●2021.03—2022.05

陕西省委常委、延安市委书记；

●2022.05—

陕西省委副书记、延安市委书记

2022年12月1日，被任命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、代理省长

中共二十大代表 ，第二十届中央委员，中共陕西省第十四届委员会委员，陕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。

编辑：五月的光 校对：华哥